

鳳凰于飛

(版權所有—作者：陳城富，經授權 邱春美副教授教學、研究使用等)

一對因戰爭被迫分離的年輕戀人高達君與尤美貞，在烽火漫天的戰場，由戰時至戰後，由台灣至南洋，互尋十年。上天不負有心人，歷盡艱危，終獲重逢，共圓美夢，回鄉完婚。在結婚的吉日，新郎父親親題的賀詩，特別耀眼，引人注目，感人肺腑。詩云：「相尋十載在南洋，處變不驚意志強，鳳凰于飛回故里，有緣終會結鴛鴦。」

滿清末年，甲午戰爭戰敗，把台、澎割讓與日本。日本在台設總督府，實施軍政統治。統治者認為欲消滅被治者的族群，必先消滅其文化。故日本在台灣嚴厲推行「皇民化」運動，嚴禁台灣人講台語及慶祝帶有民族歷史文化意義的民間節慶。但在一九四二年的春天，這是日本發動太平洋戰爭的次年，日本上下熱烈慶祝南洋戰場的初期勝利。此年，台灣總督府似有放寬文化性的禁令，故台灣人不尋常的機會歡度這一年的新春農曆過年。

斯年春節，高達君全家在歡度佳節氣氛中父親突然宣布：今年達君農校可畢業，今年是吉年，決定今年農曆春分與相戀已久的尤美貞小姐訂婚，使有情人成眷屬。這對達君是破天荒的驚喜，同時百思莫解，父親在封建的舊社會裡，怎麼有如此開明的主張；乃即馳往女方家，傳報喜訊。美貞母親說：「月前令尊早就和我商量過，未到令尊正式宣布，我們還是保持了機密，連美貞都未告知。」這時美貞在廚房，聞之前來，凝望達君，喜極無言，狀至興奮。達君回後美貞問其母：「為何伯父選擇春分日訂婚？」「可能春分與媽名字春芬同音吧？我猜是這樣。」媽回答。美貞自忖，其中必有隱情，於是斯日晚在母房間追問其事。

春芬與達君父自強本來是地方信用組合(合作社)同事，自強只有公學校高等科畢業，為低級職員；春芬是女中畢業，故任較高級職員。自強做事認真負責，知禮好學，對人和善親切，甚得其上司的賞識與同事的尊敬。由於與春芬長久同事，日久生情，互相戀慕。春芬生日恰是農曆春分，每逢此日自強必送生日禮物以賀生日并示愛意。若逢休假，必相偕出遊，歡度假期。多次的約會，兩人曾在神佛前海誓山盟，此愛此情，永遠不變。他們曾遊日月潭，在群山環抱的廣大湖泊，共划一舟，相約往後兩人一條心，同舟共濟、甘苦與共。

兩人熱戀兩年，情誼牢固，如膠似漆。有一晚，自強鼓着勇氣到春芬家提親，不料，遭到拒絕，吃了閉門羹。春芬父是貿易商，家產盈富，事業頗有成就，金錢價值觀念濃厚。他對自強的提親的回答極不客氣，他說：「你這個窮家子弟，連中學都未讀，竟敢追我女兒！我的女兒有許多富家商賈的公子在候補，希你死了這條心，趕快回去，別再纏她。」

自強頻頻點頭懇求：「請伯父答應我們的婚事，我們曾多次海誓山盟，此情不變，願結成連理；我一定使春芬幸福，并孝順你們。」

春芬坐在其母旁邊，低頭不敢抬視，但亦說了些很有力量的話：「爸，媽！金錢固然重要，但非最重要。金錢非萬能，人世間有很多比金錢更重要而以金錢

買不到的東西：像一個人的人格、氣質、榮譽等。自強有高尚的人格，高貴的氣質，清高的榮譽，強烈的上進心。他是自強不息很有前途的人，雖然未讀中學，但辦事能力強，又肯虛心學習；學歷並不代表能力。我經過長期的觀察，是值得我終身依託的人，如我們結婚，他定會帶給我無比的幸福，請爸、媽答應我們的婚事吧！我結了婚定會繼續孝順照顧父母親。」

春芬的母親，很溫和柔順，任勞任怨，沉默寡言，平常很少說話。她很同情獨生女春芬的境遇，替她求情說：「春芬剛才所說的話的確很有道理。結婚對一個女孩子而言是第二個生命的誕生，我們生了她，卻不能保證她一生的幸福，結婚後就靠丈夫；我們都是年逾花甲的人了，女兒的婚事，應讓她自己去決定。我看自強是位很踏實負責的人，就答應他們的婚事吧！」

春芬父親張金貴是典型的金權主義、父權主義、封建思想的人物，對自強與春芬母女的懇求，無動於衷，堅持反對，終把自強逐出家門。

自強的婚事受挫，春夢中斷，甚受打擊。春芬亦然，次日被父強迫辭職，遷居北部，息影南部以遠離自強。唯春芬的麗影仍不斷的在自強夢裡出現，其父強烈語詞亦時常在其腦際激盪產生無比動力。

在現實的社會裡，自強首次體會到學歷的重要性，但時光不能倒流，無法回到中學就讀，只好以自修方式充實自己，展示實力。於是參加了日本大學函授部，由學校定期寄達教材與作業，靠自修以三年時間同時修完大學政治與法律的課程，取得同等學歷。並以同等學歷參加文官高等考試，榮幸及格，正式取得日本文官資格，被派任「庄役場」（即今鄉公所）的民政課長。「三年寒窗無人問，一旦成名天下知」，他是第一位在該庄（鄉）文官考試及格，有正式文官資格者。他穿高雅的文官服，十分神氣榮耀：「苦讀榮中龍虎榜，庄民刮目以相待」。他自忖：「當時向春芬提親若有此資格，那多麼榮耀！」

三年來幾乎淡忘的春芬麗影，不知何因又重現腦際。自強開始尋覓春芬的居處，自台灣的南至北，西至東，據聞到了日本內地，又利用到日本大學接受「面授教學」機會遍訪日本各大都市，託友人尋找，均告失望。「春雷開花分何處，飛蝶聞香尋無方」。

天下無巧不成書。數年之後，自強由長輩親戚介紹認識公學校教師林秋芳，經多次約會相聚，情投意合，情誼融熟，此女竟是春芬女中時代的結拜妹妹。因為，她們是同姓又是女中同班同學且興趣與個性相似。兩人名字春芬秋芳代表了一年中最美好的季節，象徵着兩人美好芬芳的前程。更巧者兩人同年同月同日生，只是春芬大一個時辰，故秋芳稱春芬為姊姊。兩人親如手足，來往甚密。唯自三年前春芬忽然失去聯絡，秋芳亦到處尋找無着，心中悵然良久。

自強與秋芳結婚後生兩子達君、達雄；秋芳仍在公學校任教，自強則榮升郡役場（鄉公所）民政科長，家庭和裕，生活愉快。

一九二六年新任台灣第十七任總督海軍大將小林躋造，為實施台灣「皇民化運動」，召集各州、郡（日據時代台灣行政組織為州、郡、庄）等基層民政工作的負責人，舉辦業務研討會。研討會結束，自強有一日空暇，就在台北逛街購物。

在總督府附近街道婦女服飾店前，與春芬不期相遇。春芬自店走出，與急忙通過的自強相撞。「對不起！」「這個柔美的聲音很熟」，自強心想同時抬頭一望，原來就是春芬。

「你怎麼會在這裡？」兩人同時不約而同的發出相同的問話，久別重逢，自強情急本能似的欲伸手擁抱，卻又縮回，不知所措。「蝴蝶不知春已去，殷勤猶伴落花飛。」自強伴着春芬走到公園樹蔭下互敘別情。「別似浮雲無定馳，重逢猶恨未婚時，春花夢裡永芬茂，無奈寒風失艷姿。」春芬被苦難折磨已失去昔日的花容，顯得憔悴。細說往事，時而流淚。

春芬遷居北部後，其父親在商人聚會時，認識在日本橫濱經商的商賈名侯善鑲，善花言巧語，自我介紹在橫濱持有規模宏大的貿易商社，貿易額龐大，事業甚有成就。父親聞之頗中其懷，數度邀宴款待，速戰速結；在善返橫濱前逼春芬與之結婚。在父親絕對權威之下，母女聯合反對，均告無效，乃注定了春芬往後不幸命運。

春芬結婚後隨夫回橫濱住在低級社區小屋。善鑲平日早出晚歸，有時接連數日外宿未歸，春芬問之則支吾應對，鮮有新婚樂趣。每月之生活費亦受嚴格限制，除食費外幾無餘款購置心中所欲較佳物品。春芬心中起疑，不知夫婿在外所為何事？曾數次要求同往公司探究，均遭拒絕。

春芬為消除生活的孤獨乏味，乃去洋裁學校學習，有關婦女時裝設計與剪裁製衣技術。一年後，兩女—美賢與美貞相繼出生；為彌補家用，乃在家開設小型洋裁店，由於其技術優良，生意日隆。

某日警視廳來電要春芬前往談話，春芬百般猜測，究為何事？到了警視廳，刑警首先引她去認屍，她萬萬未想到竟為夫君，經確認後，刑警乃予說明緣由。

橫濱為國際商埠，社會結構複雜（有華人街、洋人居所、商業區等），有黑社會組織、暴力集團、國際走私暨販毒集團、黨派林立，勢力猖獗。善鑲加入暴力黑社會，從事走私販毒勾當，在黨派衝突中被槍擊死亡。雖人死罪滅，但留下污名。春芬後悔，其父受騙，認小人為君子、什麼資產家、企業家，演變成錯誤的婚姻。春芬踏錯了人生的第一步，恨未極力反抗父命的婚姻，造成今日不幸。

春芬辦竣後事後，全家垂橐而歸，暫住娘家。其雙親聞悉不幸遭遇，內心苦鬱，相繼病逝。在危篤彌留時頻頻向春芬道歉，誤其一生，內疚不已。春芬於雙親亡故後遷板橋鄉村，租屋居住開設家庭式洋裁店，唯收入微薄，艱難維生，苦境堪憐。

『十年修來同船渡，百世修來共枕眠。』我們前世德修只至同船渡（同事），未臻共枕眠。我們雖未成一家，願成親家，讓下一代結成連理，以續緣分。」春芬聽自強說後未發一語，只數度點頭。

此晚，春芬在家款宴自強。自強回後將此情詳告其妻—秋芳，秋芳高興之餘，立即與多年失去聯絡的義姊通話。翌日，奔馳其家，邀其南遷居住。斯夜，秋芳苦勸良久，終允同往南下。自強夫婦將剛收回出租的鄰近房屋，無條件供其居住，此屋寬敞，開設洋裁店十分方便，生活亦趨安定。

自強夫婦商妥，兩人每月薪俸的二分之一，資助春芬全家生活。此後，兩家大小常集會共遊或聚餐，互助有無，似同一家；無論物質或精神上均感愜意愉快。

兩家孩子均已成長，自強長子達君就讀南部農校；次子達雄就讀北部中學，成績均很優異，兩人均立志畢業後繼續完成高等教育。春芬長女初等科（小學）畢業後，在中部做店員，彌補家用；次女美貞高等科畢業後，在家從母學洋裁，學成便助母親在家做洋裁工作。美貞長得秀麗賢淑，聰敏好學，刻苦自勵。在兩家長期接觸中，自強夫婦看出達君對美貞頗懷好感，常示愛意，情同水乳，相視莫逆，乃有意成其美事，結成連理。

自強夫婦為使美貞有更好的教育兒童的知識與經驗，以便早期建立婆媳間的良好關係，乃請郡守鎮長出面介紹美貞在秋芳任教之公學校，任職員兼一年級的代用教員及高年級女生裁縫老師。如此，美貞得到許多學習機會，增進了許多教育與人際關係的知識。

達君在校，品學兼優，個性堅毅，不畏強勢，威武不屈，見義勇為，頗有英雄氣概。而且體格魁偉，活動靈敏，成為拳擊、柔道、劍道的運動選手。在校際比賽，曾得拳擊冠軍，柔道與劍道的亞軍。每次各種比賽，秋芳必帶美貞一同去觀賽加油。有一次拳擊比賽，一拳擊倒對方，遲遲未起，裁判見況危險，即叫醫師急救方蘇醒，使觀眾虛驚一場。

一九四二年，當達君與美貞預定訂婚日（春分）兩週前，達君以優秀成績畢業，數日後考取農業技術員資格，並接獲派令在農業實驗廠工作。多喜臨門，春芬為表慶賀，款宴達君全家，除表賀意外，順便商談訂婚事宜。兩家歡聚，頻頻對酌，互致敬意，情歡興致，盛景難忘。

此年，恰好日軍在南洋戰爭初獲勝利，為維持廣大佔領區，自中國大陸調動大批軍隊到南洋戰場。這批南移部隊經台灣，分駐南部各公學校，作短期調適訓練，以便適應南洋的氣候水土。

某一夜晚，明月懸空，滿天星斗，涼風徐吹，達君與美貞在街頭不期碰面，兩人乃偕往郊外散步，漫步到小河岸邊並坐聊天，吟風弄月，聽蟲鳴蛙聲。他們兩人面對巍峨大武山，白雲飄移，月映平野，新綠樹林風吹葉搖，真是美好晚景。河水上溯山溪，水流清澈見底，兩人凝視着自己的儂影倒映水中，風吹波動，兩影時疊時合，情韻迴盪，啓人奇思幻想。

回途路經學校，美貞欲往辦公室取學生報表回家填寫，校們有持槍士兵站崗，美貞表明身分後進入校內，當進一間昏暗教室時突然出現一位日軍士兵，強拉進教室欲加強姦。在校門外等待的達君，從牆外盯視著美貞一舉一動，見狀有異，即闖門入室，見士兵追逐抱住美貞的那一剎那，從後面一記猛拳，士兵難支，頭撞擊牆壁，昏倒地上。達君立即呼叫其他士兵，抬運送到醫院，經診斷後為嚴重腦震盪。

此事件引起嚴重的後遺症。達君與美貞受到軍部調查審問，達君雖力辯此為「抗暴自衛」行為，並無故意，但最後仍以「殺人未遂」被判無期徒刑，送外島勞役；美貞被免職在家恢復她的裁縫業；達君母秋芳亦被調偏僻學校任教。

駐台日本軍方深恐美軍自太平洋登陸，故在台灣東方外島建築各種防禦工事。達君首先被送到火燒島，在酷熱炎陽下服苦役。不久，又轉到蘭嶼，此島的地理情況比火燒島更差，除原住民外幾無平地人，外地人很難在此適應生活。

達君有刻苦耐勞的天性，加上他的體力及體育方面條件，成為數百服勞役同伴的地下領袖，甚至負責管理的日籍警察亦要怕他三分。他優越的適應性，很快的與管理員與居民（原住民）建立了良好的人際關係，又學會了原住民語言；因為他認為語言是溝通工具，懂得越多越好，終於有機會派上用場。

達君在勞動營裡，守法服從，刻苦耐勞，目的在爭取早日假釋機會。達君移送外島時家人不知，迨確知地址後其雙親與美貞母女同時申請前往探視，但只有美貞未獲核准。於是，美貞乃咬破右食指，以血書詩二份，一份自存，一份由母親轉至。詩云：「天涯海角尋情郎，百世千秋待返鄉，祈佑諸神保泰吉，完成宿願結鴛鴦。」此血書充分表明了美貞的心意，情誼牢固，感神動人。

美貞寫血詩後不久，被徵召為「女子挺身隊」，送往南洋佔領區為戰士洗補衣服或做雜務。出發前先做短期家政講習，被徵者皆信以為真。美貞被徵不知因她為裁縫師抑或與達君事件有關，她百思莫解，只歎時運不濟，命途多舛。

所謂「女子挺身隊」均被送到菲律賓、馬尼拉等日本佔領軍總司令部，除來自台灣者外尚有朝鮮、菲律賓人。她們先由軍醫講解預防性病及生理知識，然後分發到各青樓作「慰安婦」，又聞悉必須日接百客，悲慘之至。美貞在台時未覺到事態嚴重，現日本騙局已露，真相大白；如當時早知，於赴戰地前就脫逃。如今弱羊在虎口，驚慌不知所措，故食難嚥，夜難眠，每思必淚，惡夢綿綿，等待宰割。

美貞自忖：妾身已屬達君，曾海誓山盟，結為連理，此情此愛，永遠不變。為忠於情郎，必堅守貞潔，保全完美。經左思右想，還是「三十六計走為上策」。於是，待命分發前，她蒐集了馬尼拉市地理資料，詳閱地圖，熟習路線。迨一切計劃擬妥，就在分發前夕深夜潛逃。美貞自聖地牙哥（Santiago）往北沿蜿蜒的石道逃入中國城；這裡講閩南與客家話的華人很多，想靠語言之便，懇求他們保護，未料夜已深，所有商店住家均已關門，戰時民間警覺性高，曾敲數家民門，均無反應。不得已離開中國城，再往北逃，經過百哥公園（Paco Park）往東北找到中國佛寺。她看到寺內尚有燈光，乃猛敲大門，結果有人從門隙探視，到門外為中國面孔的年輕少女，就啓門引進，美貞一面走一面頻頻點頭致謝。原來這位好心人是住持慧貞法師，他在深夜坐禪修道。美貞詳告一切往事與目前遭遇，住持很欽佩其維護「完美貞潔」的勇氣，就答應助其一臂之力，達成其願望。

次日，住持叫來一位魁偉粗壯的年輕菲律賓人，住持特別叮嚀不要問其身分。他是菲律賓地下抗日游擊隊的當地小隊長名羅得士（Lourdes），他會帶美貞逃出危險的馬尼拉市。

次日近傍晚時分，羅得士帶著美貞乘小型汽船到達莫好島，這是首航世界一周的麥哲倫發現菲律賓（一五二一）最初上岸的地方，有美麗的海濱。他把美貞安置在親戚家。羅氏曾在中國城住過，稍懂閩南、客家，與廣東話，為從事特務

工作關係，又受過日文的訓練。美貞欽佩其見義勇為的俠義精神，他們用多種語言交談，除堅守住持的叮嚀不問其身分外，從其得到甚多見聞。羅氏安置好美貞後便離此辦事，約好三日後回來，帶她到更安全地方。

「君子不食言」，三日羅得士果然回來，帶美貞到南端的三寶顏氏郊外本家。羅得士向其家族介紹美貞；從此，她便在此度其逃亡生活。這是鞭長莫及之偏僻村莊，馬尼拉的日本佔領軍不可能發現她。美貞常思：「在我逃亡的路途，幸遇善心人士的幫助使得生存。一場恐怖感頓然化解，保全了己身的『完美貞潔』；慶幸之餘，心猶餘悸。」

達君自其雙親得之美貞以「女子挺身隊」名義徵往南洋戰地，達君百思莫解：「一個弱女子，既無戰鬥能力派往戰地所謂何事？莫非是『慰安婦』？」他十分痛心乃決定不惜任何代價，定要設法救出美貞，脫離火坑。

正當此時，隸屬台灣總督府的「台灣拓殖會社」，徵募「產業人士」（農業指導員兼戰士）。達君陳情隊長表示：「本人為農校畢業，且具有農業指導員的資格，請予開釋，以便參加產業戰士，效勞皇君。」達君的真正目的是欲往南洋尋找美貞。

達君在勞役隊表現優異，甚得隊長的信任，故立即將達君的陳情書加註意見後轉呈上級，且迅獲批准。

達君帶著美貞的血詩到菲律賓，加入明多羅島(呂宋島西南部)的屯墾部隊，指導當地居民種植農產，以供應日本佔領軍，并儲糧作長期戰爭之用。他為了尋找美貞，走遍了明多羅島，但未發現青樓。他想青樓必定集中在馬尼拉的日本皇軍附近；因此，假借理由申請調動到馬尼拉市。

達君被調到馬尼拉北部，離市中心只二公里，來往尚方便。他為了與居民溝通，學會當地的語言。馬尼拉市的百哥公園附近有一間商店，結構複雜，工作人員多，實則為日軍的特務機關。達君以本能性的好奇，常常出入該商店，因達君常雜用日、英、菲、客家、閩南語，暨其魁偉的身體、敏捷的動作，受到一位經理大原榮作的好奇重視而被約見。大原是日軍情報員，他知悉達君的姓名與服務單位後，就詳查其個人背景資料，認為其符合情報員條件。

兩週後，達君接到日軍佔領總部的通知，調總部服務。他在總部接受情報人員的各種特殊技能的訓練。結訓後，給予特種工作必須的裝備及各種通行證，可自由出入所需地方。達君很高興，這種工作的轉變，對尋找美貞或有幫助。達君內心首要工作是尋找美貞，工作掩飾利用，故對上級規定的定期報告是真假混淆或無中生有，只是敷衍應付了事。

達君首先到聖地牙哥堡，查訊原始資料，發現美貞名字，確認她已到馬尼拉。然後，到市內訪查各青樓；此地青樓大部分為朝鮮人及當地菲律賓人，大部分台灣人均送到雅加達。在某青樓裡遇到台灣婦女，據她們說，美貞在結訓分發前夕逃亡。此後，毫無訊息，生死未知。達君確悉美貞已逃亡，未陷火坑，心中暗喜。她又想到其母為他決定與美貞婚事時，曾占卜過她的八字，星士說：「兩人的八字很合，婚姻會永久美滿，她有大難不死的福氣，不過婚期晚些較好。」達君想

到此，心中預喜，她的逃亡一定會成功；只需慢慢的尋找。他重睹美貞的血詩，字字感人，發誓：「不論天涯海角，千秋百世，一定要找到她。」

達君早期任農業指導員時，認識了馬尼拉的富有大地主，名叫邦我賜(Banvoshire)。從此，他便常常造訪，建立感情。從他得知許多地理形勢，民情風俗及其他所需的資訊。菲律賓大小島嶼七千餘，除曾訪明多羅島外，又開始走訪呂宋島：「萬里尋找路艱苦，不覓伊人不罷休。」

當日軍攻佔菲島時，美軍統帥麥克阿瑟將軍飲恨而說：「我一定要回來(I shall return)。」果然，麥帥率領強大火力的美軍，字雷伊泰島(Leyte)登陸(一九四四、十、廿)，勢如破竹，逐次收復失地。此時，日軍補給中斷，節節敗退，被迫逃竄深山，因缺乏糧食彈藥，已無力為戰。達君隨著敗退日軍，逃入深山，在此迎接了日皇無條件投降。

當達君獲悉所有投降日軍，均將被送到馬格魯普(Muntinaglupa)俘虜營時，他想：「如收容在俘虜營，以他過去的工作，必受到審判；如幸能無事，亦將被遣返台灣。如此，則來到菲島目的-----尋找美貞，未能達成。」故決定收容在俘虜營前設法逃亡。

逃亡若從正面上山路線容易被發現，於是從背面斷崖絕壁，垂直爬下。他是前詳勘附近周圍的環境；準備了繩索、短刀等工具，在黃昏時刻逃出營區。他把繩索繫在樹幹，手拉繩索，一步一步踏穩突出的岩石沿壁而下。當他爬落到三分之一路程時，右腳所踏岩石忽然崩潰，繩斷身降，加速衝落。達君是柔道段級選手，懂得巧妙靈敏的轉動身體，旋即腰帶掛勾住樹枝，懸空旋轉，然後，慢慢從樹爬下落地。他謝天謝地，若非如此，必墜落山谷，粉身碎骨，身亡異地。

他著地後，沿河谷走出平原，躲躲藏藏，終於找到任農業指導員時認識的熟人邦我賜(大地主)之家。他詳述緣由，懇求暫時收容。他便留住此家替主人管理農場，使產量增加甚多。有一夜盜賊入侵住家，被他兩手一抓，以擅長的柔道摔地，盜賊急速逃走。主人知其擅長柔道、劍道、拳擊，每出外也請他隨行做保鏢。其兩子亦請他教授防身技能。有一次，主人長公主安吉爾(Anger)，生重病發高燒不退，西藥無效，家人十分擔憂著急。達君乃建議入深山採藥草試之。因他曾在台灣南部六龜扇平山農業實驗場服務，稍具藥草常識。日本京都帝國大學為配合日軍侵略南洋，曾在此山廣植藥草，研究熱帶性疾病藥草醫療方法；他當時學了不少藥草醫療常識。達君採藥草回來，以水煎給予服用，果然，產生奇效，燒退神爽，續服數次後完全痊癒。從此，為感謝其治病之恩，對達君禮遇有加。

美貞在羅得士的家，生活愉快。為隱密身分改名「常思達」(Long-thodar)以便出外露面。因她擅長烹飪於裁縫，為主人烹煮台灣名菜及縫製衣服，有時受聘為社區教授家政，極受歡迎。空暇時就到附近收容戰時無家可歸孤兒的孤兒院做義工，從各方面照顧孤兒，慈心可佩。日本投降後半年，時局已安定，她曾想回台與久候她的達君結婚。他回鄉前到馬尼拉的中國佛寺向慧真法師再致謝救命之恩，法師修道已深，甚知命學，她卜其面相謂：「妳不必急回，妳的情人就在妳近邊。」美貞半信半疑，因無事實可資證明，留歸難決。

美貞離寺後到百哥公園參觀，此時正中午，炎陽高照，酷熱異常，就在湖邊涼亭休息。她剛坐下，看到前面有像台灣遊客者走近，抬頭一望，原來是達君農校同學林政雄。她從遠處看到美貞似是達君的女友，但自忖這是馬尼拉并非台灣，哪有可能？於是走近以求確認證實。美貞從政雄口述得知，他被強迫徵往南洋當農業指導員，達君則為尋找她志願參加。他又說：「同學中有十人來此，其中五人陣亡，三人被俘，兩人失蹤；失蹤者可能是我和達君。因我被調往越南河內，戰後在俘虜營被越共指派繼續擔任農業指導員。因為共黨做事，故不敢回家與無法聯繫。我想達君仍在菲島繼續找妳，因俘虜營無他名字。」

美貞得知達君在菲島尋她，就打消回台念頭，回到羅家，告知詳情，并請羅得士協助尋找。羅得士母知悉其情後，與美貞懇求：「如找不到達君就請與羅得士弟結婚，他跟我說過很喜歡妳、愛慕你。」美貞不得已提示自作血詩以明志。她告之：「我心已屬達君，非他不嫁。滄海可枯，堅石可爛，此愛此情永遠不變。羅家給我的宏恩大德，我將永懷不忘。」

達君在邦我賜之家住了年餘，其間不敢露面。後來知悉俘虜已遣回，事歸平靜，乃化名「思我美」(THE VO MEY)，開始出外尋找美貞。菲律賓有七千餘島，要找不知住所的人，如海底撈針，十分困難。達君由北到南，美貞由南到北，踏破鐵鞋無覓處，兩人何時能見面！

達君每次出外，邦我賜夫婦均為她準備充裕的經費。他一次一個地區的尋找，并定期回來休息。當他二次外出回來，主人太太見他很失望，就告訴他：「既然找不到，就應放棄。希望你留在本家長住經營農場。你會治好安吉爾的病，他會感激你、愛你。希望你和她結婚，讓她有機會服侍你、報答你。」「貴家給我恩惠，銘心鏤骨，永懷不忘。你看這個美貞的血詩，她可能亦在尋我、等我，我不能辜負她，我一定要找到她，然後『鳳凰于飛回故里，共圓美夢結鴛鴦。』謝謝你們全家的好意。」達君一面提示美貞的詩，一面回答。

達君第三次外出時，安吉爾自請同行陪伴照顧，達君給予婉拒：「千辛萬苦我不怕，天涯海角我獨行」；一次又一次失望，但他絕不灰心。當達君多次外出尋美貞時，在南方的美貞亦數次往外尋達君。美貞每次回來均帶著疲憊失望的神情，無精打采，垂頭喪氣。羅得士夫人見狀生憐憫，多方安慰她，并勸她寫信回台灣一探究竟。美貞不理其勸而動筆修函。她說：「我心中背負著苦難的十字架，這代表著時代的不幸，人類的愚昧。雖然我有勇氣逃脫了一場災難，但一旦污名染身，跳到黃河亦洗不清。如我找不到達君，我會忘卻一切往事，永隱異鄉不返，讓知我者把我當作永遠失蹤，或在戰場死亡；如我尋得著達君，我們會『鳳凰于飛回故里，共圓美夢結鴛鴦。』并且會撰文報導此事，還我清白。」羅得士夫婦聽完此話，十分感動，自然淌下同情的眼淚。

達君改名「思我美」之後，由主人介紹擔任馬尼拉市柔道協會的教練，定期訓練選手，并藉巡迴各地比賽機會探尋美貞。戰爭結束已七年，菲國在馬尼拉舉辦運動會，達君以柔道隊教練名義參加。同時，她想：「美貞知我愛好體育。過去凡有柔道獲拳擊比賽，一定參賽或觀賽，所以一定會來找我。」正如達君所

料，他們關山相隔，心仍相繫。美貞自開幕典禮起，每日在各種比賽場所尋找情郎。比賽最後一日，她在馬尼拉的拳擊賽場未找到他，趕緊轉往郊外的奎松市（Quezon City）阿拉尼達體育館的柔道賽場。達君亦同樣心情在各賽場尋美娘；茫茫人海，實難尋覓。當柔道比賽的最後一場，達君站在場地高台上，左右前後描視觀眾。絕佳機會，一刻一刻流失，希望又將幻滅。

當散場半小時前，美貞趕到比賽場，站在館內出口，擬一一注視出外人員。當美貞一進場，從高處凝視的達君，一眼即見，立即馳往從後部用兩手緊緊抱住美貞的腰部。美貞以為受到暴力的侵犯，用雙手抓住圍繞她腰部男人雙腕，力圖掙脫撥開。當她用手掌抓住他的手腕時，似覺熟悉的手腕，有一股莫名的熱流從此人整個手臂導入她全身，深入心腑興奮異常。她無意識的轉身正視，竟是達君，兩人不約而同的首先見面第一句就互叫其名，更緊緊的對面擁抱，歷久未放。「一拳擊人而分離，兩人緊抱而不放。」一年互尋，兩地相思，一旦見面，情似膠蜜，筆墨難述。

達君攜美貞到其寄宿處，一夜時短，難盡述十年別情。有緣必合，美夢幸圓，是一生最美好的時刻。數日後，達君便隨美貞到南方住家，兩人乃整理行裝，沿途答謝施惠各恩人，回抵國門。

離家十載，台灣已歸中國，環境雖未大遷，唯通訊則全斷。故他們的忽然回家，給兩家及鄰居帶來驚喜；苦等十年的遊子一旦回家，從絕望中重逢，家人均喜極而淚下，歡情難喻。他們回家第一件事即全家祭神拜祖，感謝庇祐，逢劫重生。次則，籌辦終身大事—結婚事宜。

達君弟達雄是某大報名記者，特撰專文報導其兄的烽火戀史，文曰：「鳳凰于飛」。并附其父親作賀詩，讀者無不感動，於結婚日紛紛往賀觀禮。結婚日賀客盈門，喜氣滿堂，萬人齊祝：「鳳凰于飛，和鳴鏘鏘。百年偕老，五世其昌。」

新婚夫婦婚後第一個共識是：「十年間給父母帶來太多的心理上的憂慮與痛苦，此後要克盡一切善待父母，孝順父母，使其有快樂的老年生活。」